

ICS 11.120.01

C 23



团 体 标 准

T/CACM 1021.197—2018

代替T/CACM 1021.163—2018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皂角刺

Commercial grades for Chinese materia medica

GLEDITSIAE SPINA

2018-12-03 发布

2018-12-03 实施

中 华 中 医 药 学 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1447
1 范围	1448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448
3 术语和定义	1448
4 规格等级划分	1448
5 要求	1448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皂角刺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1449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皂角刺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1450

前 言

T/CACM 1021《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分为226个部分：

——第1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编制通则；

……

——第196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白茅根；

——第197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皂角刺；

——第198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茵陈；

……

——第226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玄明粉。

本部分为T/CACM 1021的第197部分。

本部分代替T/CACM 1021.163—2018。

本部分按照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代替T/CACM 1021.163—2018，与T/CACM 1021.163—2018相比较，标准编号进行了调整，并重新进行了编辑。

本部分由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及道地药材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提出。

本部分由中华中医药学会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陕西中医药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北京中研百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刘清、黄璐琦、郭兰萍、詹志来、金艳、卫昊、王继涛、孙涛、白吉庆、何雅莉、郭琦。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T/CACM 1021.163—2018。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皂角刺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皂角刺的商品规格等级。

本部分适用于皂角刺药材生产、流通以及使用过程中的商品规格等级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部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明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部分。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T/CACM 1021.1—2016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编制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T/CACM 1021.1—2016 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3.1

皂角刺 GLEDITSIAE SPINA

本品为豆科植物皂荚 *Gleditsiae sinensis* Lam. 的干燥棘刺。全年均可采收，干燥，或趁鲜切片，干燥。

4 规格等级划分

根据市场流通情况，将皂角刺药材分成“选货”与“统货”两个等级。“选货”项下根据直径、长度等进行等级划分。应符合表1要求。

表1 规格等级划分

等级		性状描述	
		共同点	区别点
选货	一等	为主刺和1~2次分枝的棘刺。主刺长圆锥形，刺端锐尖。表面紫棕色或棕褐色。体轻，质坚硬，不易折断。木部黄白色，髓部疏松，淡红棕色；质脆，易折断。气微，味淡	主刺长10~15cm或更长，直径 ≥ 0.5 cm，分刺长1~6cm
	二等		主刺长4~8cm或更长，直径 ≥ 0.4 cm，分刺长1~4cm
	三等		主刺长2~5cm或更长，直径 ≥ 0.3 cm，分刺长1~3cm
统货			大小不等

注1：当前药材市场皂角刺规格按照直径进行划分，因此市场根据皂角刺的直径大小进行等级的划分，即直径越大等级越高。
注2：皂角刺药材有野生及栽培品，均可按以上标准划分。
注3：目前市场有野皂荚、日本皂荚等伪品混充皂角刺，而市场上还有不符合药典规定的段规格，应注意鉴别。
注4：市场另有陈货，即存放时间较长的皂角刺商品，由于暴露空气中，因此气味淡且外观颜色加深，这类商品容易不合格，需注意鉴别。
注5：另皂角刺的质量可能与皂荚树的生长年限有关，需进一步研究。
注6：关于皂角刺药材历史产区沿革参见附录A。
注7：关于皂角刺药材品质评价沿革参见附录B。

5 要求

除应符合 T/CACM 1021.1—2016 的第7章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 无变色；
- 无虫蛀；
- 无霉变；
- 杂质不得过3%。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皂角刺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皂角刺最早记载于元代朱丹溪《本草衍义补遗》中，其味淡，气微。

宋《本草图经》曰：“皂荚，出雍州川谷及鲁邹县，今所在有之，以怀、孟州者为胜。”

明《本草蒙筌》曰：“皂荚，味辛、咸，气温。有小毒。所在各处有生，怀孟州并属河南者独胜。”

明《本草纲目》曰：“皂荚生雍州山谷及鲁、邹县。”

明《救荒本草》曰：“生雍州川谷及鲁之邹县，怀孟产者为胜，今处处有之。”

《中国药学大辞典》：“陈仁山药物生产辨云，产广东乐昌、广西怀集，浙江等省亦有出。实则此物生于皂荚树上。各处皆产之。”

《中国药理学》：“皂角刺主产于河南、江苏、湖北、广西，以河南、江苏、广西产量大。”

《500味常用中药材的经验鉴别》收录的皂角刺商品来源野生、栽培均有。主产于河北、山西、河南、山东、江苏、湖北、广西等省区。全年均产，以春、夏两季采收为宜。

《中华本草》收录的皂角刺主产于河南洛阳、信阳、南阳，江苏泰兴、句容、溧阳，湖北恩施、宜昌，广西全县、龙胜、永福、凌乐。此外，安徽、四川、湖南、浙江、贵州、陕西、甘肃、河北、江西、山东、山西、辽宁等地亦产。

《中药植物原色图鉴》收录的皂角刺生于山坡丛林；多为栽培。分布于我国河北、河南、山西、山东及长江以南各省（区）及台湾。

张贵君《现代中药材商品通鉴》收录的皂角刺主产于河南洛阳、信阳、南阳，江苏泰兴、句容、溧阳，湖北恩施、宜昌，广西全县、龙胜、永福、凌乐。以河南、江苏、湖北、广西产量大，销全国并出口。此外，安徽、四川、湖南、贵州、浙江、陕西、甘肃、河北、江西、山东、山西、辽宁等地亦产。

《中华药海》：“皂角刺主产于江苏、湖北、河北、山西、河南、山东。此外，广东、广西、四川、安徽、浙江、贵州、陕西、江西、甘肃等地亦产。”

《金世元中药材传统鉴别经验》：“肥皂荚以山东邹县产者品质优良，为本省历史上的‘地道药材’。此外，该省的历城、肥城、汶上、泰安亦少量出产。四川绵阳、雅安、西昌；陕西安康均产量亦丰。其他如河南、湖北、贵州、云南等地皆有分布。北京海淀、房山、门头沟等区也有产。”

药材资料汇编：皂角刺的产地越来越广泛，先有陕西、山东、河南，后依次增加了广东、广西、浙江、江苏、湖北、河北、山西、安徽、四川、贵州、甘肃、江西、辽宁、台湾、云南、北京。总体来说，皂角刺主产于华西、华中及华东部分地区。其道地产区的变迁较大，宋朝时为陕西省北部及甘肃等地和山东邹县，明朝时为陕西省北部及甘肃等地、山东邹县、河南沁阳市及河南孟州市，民国时为广东乐昌、广西怀集及浙江。目前主产于陕西、山东、河南、广西、江苏、湖北等地，与今皂角刺的主要栽培产区较为接近，基本上全国各地均产。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皂角刺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1962年《陕西中药志》：“本品以干燥，质坚而重者为佳。”

1963年版《中国药典》一部：“以片薄、纯净、整齐者为佳。”

1977年版《中国药典》一部：“以外皮色紫棕者为佳。”

1996年《中国药材学》：“本品以个大、质坚、色紫棕者为佳。”

1999年《500味常用中药材的经验鉴别》：“皂角刺商品以身干、整齐或净片、中心砂粉状、无杂质掺入者为佳。”

1999年《中华本草》：“以片薄、纯净、无枝梗、色棕紫、切片中间棕红色、糠心者为佳。”

2001年《现代中药材商品通鉴》：“原装以色深紫、质坚、个大者为佳。片统装以片薄、无杂质、整齐、无枝茎、中心粉砂者为佳。”

2010年《中华药海》：“以片薄、纯净、整齐者为佳。”

综上，历代对于皂角刺的规格等级划分强调大小、色泽、质地，并在此基础上结合性状，如中心砂粉状等进行评价。为制定皂角刺商品规格等级标准提供了依据。
